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辦公地址：彰化縣彰化市中興路100號8樓  
承辦人：吳旻儒  
電話：04-7532503  
傳真：04-7234438  
電子信箱：erick7961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福興鄉育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勞動字第1070171993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條文及勞動部令各1份(共電子檔2個)(0171993AA0C\_ATTCH1.pdf、0171993AA0C\_ATT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」部分修正條文  
1份，業經勞動部於中華民國107年5月21日以勞動福4字第  
1070135458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07年5月21日勞動福4字第1070135463號函辦  
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彰化縣警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本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彰化縣環境保護局、彰化縣地方稅務局、彰化縣消防局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

副本：本府勞工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總務處 收文:107/05/23



1070001690

有附件